

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务处文件

内艺教发〔2022〕72号



关于开展内蒙古艺术学院 2022 年校级教学名师、 教坛新秀遴选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表彰在我校本科教学工作一线做出突出贡献的教师，发挥优秀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，引导广大教师潜心育人，进一步确立教学工作中心地位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，学校决定开展内蒙古艺术学院 2022 年校级教学名师、教坛新秀遴选工作，现将具体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（一）**教学名师奖**。承担学校本科教学任务，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的在职教师。曾获自治区级、校级教学名师的教师不再参加评选。

（二）**教坛新秀奖**。承担学校本科教学任务，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、年龄在 40 周岁以下的在职教师。曾获自治区级、校级教坛新秀的教师不再参加评选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(一) 教学名师奖

1. 坚持政治正确，师德高尚，爱岗敬业，治学严谨，教风端正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、师德高尚。

2. 长期承担学校本科教学工作任务，近6年主讲课程的平均课堂教学工作量不少于96学时/学年，其中每学年必须为本科生主讲一门课程。

3. 教学效果好，受到师生广泛好评；主讲课程在全校（特别是在全区或全国）同领域内有较大影响，在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改革方面取得突出成绩。

4. 教育思想先进，学术造诣高，长期从事教育教学和科学研究，取得公认教学与科学研究的成果，并在以科研促教学方面取得一定效果。

5. 关心青年教师成长，对青年教师进行传、帮、带，自觉指导和帮助中青年教师不断提高授课水平，重视教师队伍建设，为教学梯队建设做出重要贡献。

6. 关爱学生成长，积极指导学生开展自主研究性学习、科研项目训练、学科竞赛等活动，在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方面做出重要贡献。

(二) 教坛新秀奖

1. 坚持政治正确，爱岗敬业，教风端正，为人师表，深受学生的喜爱和尊敬。

2. 长期承担学校本科教学任务，近3年每年主讲本科生课程的学时数不少于128学时。

3. 教学效果好，受到师生广泛好评；主讲课程在全校同领域内有一定影响，积极开展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等方面的改革。

4. 教育思想先进，长期从事教育教学和科学研究，并努力把最新的科研成果引入教学。

5. 关爱学生成长，积极指导学生开展自主研究性学习、科研项目训练。学科竞赛等活动，在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方面做出一定贡献。

三、评选名额

2022年学校计划评选教学名师奖3名，教坛新秀奖5名。每个教学单位限报1名教学名师，1名教坛新秀。

四、评选程序

1. 符合条件的教师向所属单位提出申请，并填写《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学名师/教坛新秀候选人推荐表》（附件1）《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学名师/教坛新秀候选人信息一览表》（附件2）。

2. 各单位根据《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学名师、教坛新秀评审指标体系》（附件3）要求对申报教师进行资格初审，推选候选人并在单位内部公示。公示结束后，学院填写推荐意见及《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学名师、教坛新秀推荐汇总表》（附

件 4) 报送至教务处教学建设科。

3. 学校组织专家结合评奖名额进行相关评审工作，确定最终获奖名单。教务处将获奖名单报学校进行审议，审议通过后在全校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 7 天。期间，全校教职员工均可对评审结果提出异议，教务处负责对存在异议的奖项组织复审，并及时向提出异议者反馈复审结果。公示结束后学校将发文公布评奖结果。

五、奖励与管理

1. 学校对获奖教师分别授予“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学名师”或“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坛新秀”荣誉称号，并给予相关奖励。

2. 国家级、自治区级教学名师、教坛新秀将分别从校级教学名师、教坛新秀中择优推荐。

3. 校级教学名师或教坛新秀应积极推广优秀教学经验，主动参加中青年骨干教师培养、青年教师培训等活动。

六、材料提交

请各单位于 12 月 23 日前将候选人推荐表和推荐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 jsk3719@163.com，纸质版待疫情结束后报送至新华校区行政楼 210。

以上未尽事宜，联系教务处教学建设科金超，联系电话：15647160925。

特此通知。



附件：

1. 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学名师/教坛新秀候选人推荐表
2. 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学名师/教坛新秀候选人信息一览表
3. 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学名师、教坛新秀评审指标体系
4. 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学名师、教坛新秀推荐汇总表